

中華民國紅十字會 98 年辦理駕駛人員急救訓練計畫

一、前言：

依據行政院衛生署民國 96 年事故傷害死亡人數 7,130 人，在國人十大死因中排名第五，而其中運輸事故因機動車交通事故致死者，每年均超過一半以上。有鑒於此，本會積極開辦訓練教導用路人重視與瞭解「交通事故處理」之相關知識及防護措施，期能在第一時間給予傷患立即之緊急救護措施而將傷害降至最低，有效發揮自救互救功能，來維護生命安全。

二、依據：

- (一)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法第四條規定，紅十字會輔佐政府辦理：「預防疾病、增進健康及減免災難」之服務。
- (二)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駕駛人員急救訓練辦法。

三、目標：

- (一) 宣導交通事故預防的重要性。
- (二) 訓練駕駛人員使具備基本的急救知能。
- (三) 訓練駕駛人員建立協助現場救護之共識與責任。
- (四) 接受委託辦理交通事業機構急救訓練師資人員，俾加速推廣駕駛人員急救訓練。

四、指導單位：交通部、行政院衛生署。

五、訓練單位：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總會及全國 23 個分、支會共同辦理。

六、訓練地點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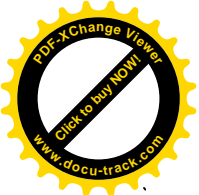
- (一) 在本會及各分、支會會所訓練教室及其他適當處所。
- (二) 接受相關機關及團體委託，依委託單位指定之處所。

七、訓練對象：

- (一) 年滿 18 歲，持有汽(機)車駕駛執照(含自用或職業駕駛執照)者。
- (二) 交通事業機構之職業駕駛人員。
- (三) 學校導護老師及志工媽媽(具有駕駛執照)。

八、開班單位及報名方式：

- (一) 各分、支會預訂辦理班數及連絡一覽表詳如附件。
- (二) 歡迎團體或個別報名。請逕與開班單位聯絡或電話洽詢。
- (三) 均採小班制，每班以 20 至 30 人為宜。



九、開班時間：

- (一) 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至 98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- (二) 各班次授課時間，請逕洽當地紅十字會分、支會。

十、訓練課程及時數：

理論與技術並重，課程含 9 個單元，授課時間 14 小時，連同學科及術科測驗時數共 16 小時，課程表如附件 2。

十一、訓練教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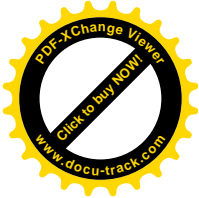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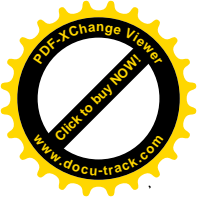
使用本會編印之「急救理論與技術」、「駕駛人員急救訓練講義」及授課教練補充講義。

十二、發證辦法：

- (一) 全程參加訓練，學科、術科測驗成績均達 70 分，可取得紅十字會駕駛人員急救訓練證書及汽車用標章。
- (二) 證書效期自發證日起 3 年。
- (三) 證書效期屆滿前半年內，應參加紅十字會複訓，合格者換發新證。

十三、師資培訓班：

前項訓練合格者，可另參加本會「高級急救員班」及「急救教練班」受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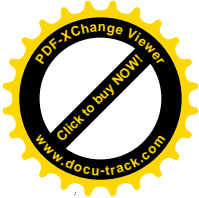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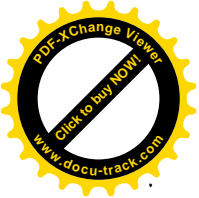


附件 2

中華民國紅十字會 98 年辦理駕駛人員急救訓練課程表

序號	單元名稱	內容要點	時數	備註
1	認識紅十字	(1)紅十字運動。 (2)紅十字組織。 (3)紅十字宗旨、原則及標誌。	1	
2	急救概述	急救的定義、目的及處理原則。	1	
3	創傷	(1)創傷的定義、分類與傷口處理。 (2)止血法。 (3)特殊部位創傷的處理。	1.5	
4	包紮	三角巾包紮。	1.5	
5	心肺復甦術 (CPR)	(1)心肺復甦術的重要性、適用情況與步驟。 (2)呼吸道異物哽塞的處理。	3	
6	休克、普通急症	(1)休克的原因及症狀處理。 (2)意識不清、痙攣、疼痛、燒傷、中毒。	1.5	
7	骨骼、關節、肌肉的損傷	骨折、扭傷、脫臼之症狀與處理。	1.5	
8	交通事故處理	(1)交通事故的定義、原因和預防。 (2)急救人員對交通事故應有的認識及現場的處理。 (3)急救人員對交通事故傷者的處理及移出車外的方法。	2	
9	傷患運送	(1)傷患運送的目的與注意事項。 (2)徒手與器械運送法。	1	
10	測驗	學科及術科測驗。	2	
總時數至少 16 小時				

*為配合政府政策及社會需要，結合 CPR 訓練適時加入 AED 相關知識與技能操作之練習。



附件 1

中華民國紅十字會
98 年辦理駕駛人員急救訓練承辦單位、地址及聯絡電話一覽表

承辦單位	預定開班數	聯絡電話	會 址
1. 總會	10	02-23628232-52	106 台北市建國南路 2 段 276 號 10 樓
2. 台灣省分會	1	02-23660976	106 台北市新生南路三段 20 號 2 樓
3. 台北市分會	4	02-27583009	100 台北市信義路四段 415 號 5 樓之 2
4. 高雄市分會	20	07-3113506	807 高雄市十全二路 317 號 16 樓
5. 基隆市支會	2	02-24229630	200 基隆市仁愛區愛六路 11 號 3 樓
6. 桃園縣支會	10	03-3327609	330 桃園市縣府路 1 號 7 樓 (桃園縣政府內)
7. 新竹市支會	2	03-5426570	300 新竹市光華街 7 號 4 樓
8. 新竹縣支會	3	03-5543403	302 新竹縣竹北市斗崙里光明六路 10 號
9. 宜蘭縣支會	5	03-9356476	260 宜蘭市復興路三段 61 巷 7 號
10. 花蓮縣支會	15	038-224386	970 花蓮市文苑路 12 號 1 樓
11. 苗栗縣支會	13	037-269938	360 苗栗市經國路四段 79 號
12. 台中縣支會	3	04-25263793	420 豐原市豐北街 221 號 2 樓 (縣立體育場)
13. 台中市支會	10	04-22211121	400 台中市西區民權路 100 號 7 樓之 1
14. 彰化縣支會	10	04-7113186	500 彰化市健興路 1 號 104 室
15. 南投縣支會	20	049-2242783	540 南投市祖祠路 6 巷 12 號
16. 雲林縣支會	10	05-5379201	640 斗六市莊敬路 228 號 3 樓 A 室
17. 嘉義縣支會	2	05-3621207	612 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二路東段 8 號 4 樓 4202 室
18. 嘉義市支會	6	05-2831919	600 嘉義市吳鳳南路 119 號
19. 台南縣支會	8	06-6353930	730 新營市民治路 36 號 (台南縣政府內)
20. 台南市支會	5	06-2133396	700 台南市府前路一段 195 號
21. 高雄縣支會	38	07-7467028	830 鳳山市花園街 16 號
22. 屏東縣支會	6	08-7535882	900 屏東市自由路 17 號 1 樓
23. 台東縣支會	6	089-355112	950 台東市新生路 176 號
24. 澎湖縣支會	1	06-9271069	880 馬公市忠孝路 1 號 3 樓
總 計	210		